

# 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区级机关工作委员会

坛机党通〔2020〕3号

## 关于印发《金坛区区级机关组织生活 巡听旁听制度》的通知

区委各部委办局，区各办局党（工）委、党组，区直属单位党委（支部）：

现将《金坛区区级机关组织生活巡听旁听制度》印发给你们，请按照要求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区级机关工作委员会

2020年10月27日

# 金坛区区级机关组织生活巡听旁听制度

为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切实提升区级机关基层组织生活质量，根据《金坛区机关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三年规划》（坛组通〔2020〕16号）要求，经研究决定，在区级机关基层党组织中推行组织生活巡听旁听制度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，贯彻《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（试行）》《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》，切实加强党员干部党性锻炼，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、原则性和战斗性，不断提升机关党建工作水平。

## 二、适用对象

区级机关基层党组织。

## 三、主要内容

巡听旁听的内容为区级机关基层党组织开展的以“三会一课”为主的组织生活，重点对发展党员、基层党组织选举、组织生活会、民主评议党员、党课、主题党日活动及研讨（学习）交流等进行巡听旁听。

## 四、组织及参与人员

1. 巡听：由区委区级机关工委组织，以机关工委委员、各机关单位分管领导及机关党组织专职副书记为主，参与人数一般为3人左右。

2. 旁听：由区委区级机关工委组织，以机关党务干部、机关基层党组织负责人和党员代表为主，参与人数一般为3-5人。

## 五、方法步骤

1. 制定计划。各机关部门党组（党委）指导机关基层党组织制订年度组织生活的具体计划，确定1次组织生活报区委区级机关工委备选巡听旁听，并将《区级机关组织生活巡听旁听备案表》报区委区级机关工委。

2. 组织实施。区委区级机关工委负责组建巡听旁听人员库。原则上，区委区级机关工委每年组织对各机关单位至少巡听1次，并开展基层组织生活落实情况的调研检查；同时，每年组织抽查35%左右的机关基层党组织开展旁听。除此之外，各机关部门党组（党委）每年对所辖基层党组织至少巡听或旁听1次。

3. 分析评议。参加巡听旁听的人员根据组织生活的内容、形式、程序、效果等情况，提出改进意见并进行现场评议。《区级机关组织生活巡听旁听评议表》及时报区委区级机关工委。

4. 总结提高。基层党组织在评议的基础上，对组织活动的开展情况认真总结，查摆不足，分析原因，明确改进的办法和措施，切实推动组织生活质量提高。

## 六、有关要求

1. 加强组织领导。建立组织生活巡听旁听制度，是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在基层落地生根的实际举措，是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有效抓手。各级党组织要高度重视，及时作出具体安排部署，精心筹划，严密组织。党员领导干部要带头参加双重组织生活，带头参与巡听旁听工作，发挥好示范表率作用。各机关部门党组（党委）要将组织生活巡听旁听列入对各支部的考核内容，并作为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。

2. 强化工作指导。各机关部门党组（党委）要根据所属党支部的不同类别和党的组织生活的不同内容，指导其确定组织生活的内容及主题。要把巡听旁听工作与“主题党日活动”紧密结合，统筹推进，相互促进。对组织生活落实不好的，要加强指导督促，及时抓好整改落实，不断提升全区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整体水平。

3. 确保工作成效。要巩固深化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中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、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的有效做法和积极成效，积极推动组织生活经常化、规范化、制度化。要坚持务实有效，杜绝形式主义，严格落实组织生活制度的基本内容、基本程序、基本要求，确保组织生活不走样。要认真研究新情况，切实解决新问题，不断创新组织生活形式，切实增强组织生活的思想性、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附件：1. 区级机关组织生活巡听旁听备案表

2. 区级机关组织生活巡听旁听人员库
3. 区级机关组织生活巡听旁听评议表

附件 1

## 区级机关组织生活巡听旁听备案表

| 序号  | 基层党组织名称 | 组织生活类型和主题 | 时间及地点 |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| 巡听<br>(旁听) |
|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1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|
| 2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|
| 3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|
| ... |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  |

附件 2

## 区级机关组织生活巡听旁听人员库

单位名称：\_\_\_\_\_； 填表人：\_\_\_\_\_； 联系电话：\_\_\_\_\_

| 序号  | 姓名 | 性别 | 单位及职务 | 手机号码 | 巡听<br>(旁听) |
|-----|----|----|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
| 1   |    |    |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|
| 2   |    |    |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|
| 3   |    |    |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|
| ... |    |    |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|

## 附件 3

## 区级机关组织生活巡听旁听评议表

|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单位名称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
| 被评议党组织 |              | 巡听（旁听）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
| 组织生活类型 |              | 参加人数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
| 地点     |              | 时间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
| 评议内容   | 总体评价分数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好<br>(15-20) | 较好<br>(10-15) | 一般<br>(5-10) | 较差<br>(0-5) |
| 组织生活内容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
| 组织生活形式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
| 组织生活程序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
| 组织生活效果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
| 组织生活创新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
| 总分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
| 评议意见: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
| 评议组签字: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